國立中興大學技工、工友職業災害死亡補償、撫卹申請書

(姓　　名)在 本校 擔任(工友、技工或駕駛) 職務，申請人(姓　　名)謹代理申請辦理 □職業災害死亡補償 □撫卹金 ，茲檢附有關證明文件，請予核辦。

申請人：　　(請簽章)

中華民國　年　月　日

國立中興大學工友請領	職業災害死亡補償 撫　卹　金	計算單							
姓名		薪點		出生年月日	民國　年　月　日	申請事實		證件	
服務年資		請領原因		月平均工資	元(C)	請領金額			
到職日期	民國　年　月　日	因遭遇職業災害或罹患職業病死亡	核給5個月平均工資之喪葬費及40個月平均工資之死亡補償(A)						
離職日期	民國　年　月　日			45個月平均工資總額	元(D)				
併計年資	年　月	因病故或意外死亡	核給個月平均工資(B)	已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14條第1項提繳之退休金數額	元(E)				
採計年資	年　月								
實發金額新台幣　萬　仟　佰　拾　元 分整(大寫)									
適用條款	一、工友管理要點第　點規定。 二、勞動基準法第　條規定。			生效日期	中華民國　年　月　日				
人事室		主計室		出納組		校長			
中華民國　年　月　日									

第一聯存卷，第二聯送請領人。

附註：一、撫卹金總額，不得高於45個月平均工資總額(D)。

二、採計年資欄，適用勞工退休金舊制或新制之工作年資均計入。

三、撫卹金算法：因遭遇職業災害或罹患職業病死亡者：新臺幣AXC=D元。因病故或意外死亡者：新臺幣BXC-E≦D元。